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

地址：桃園縣楊梅鎮楊湖路一段四二二號

電話：(○三) 四七八八一八八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5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5		四、七
(五)關係人交易	25~28		六
(六)質抵押之資產	-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32		九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		九
3.大陸投資資訊	32		九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 216,103 仟元及 192,216 仟元，及其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認列之投資淨損分別計新台幣 22,698 仟元及 11,157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十九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

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純益減少 1,854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4 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明 輝

會計師 黃 裕 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十 月 二 十 日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 金	\$ 68,141	10	\$ 70,952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	\$ 30,000	4	\$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	122	-	458	-	2120	應付票據	4,500	1	51,412	7
1120	應收票據	11,837	2	14,073	2	2140	應付帳款	41,114	6	10,226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161,824	23	173,504	2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五)	-	-	267	-
1150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十八)	23,004	3	30,292	4	228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419	-	-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六)	30,001	4	24,772	4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二及十八)	18,165	3	16,518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70,023	10	78,452	1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4,198	14	78,423	1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	-	1,795	-	2881	遞延貸項(附註二)	444	-	509	-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十八)	4,930	1	8,225	1	2XXX	負債合計	94,642	14	78,932	1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9,882	53	402,523	56		股東權益(附註二、三及十三)				
	長期投資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60,000仟股；發行-45,455仟股	454,547	66	454,547	6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七)	200,873	29	192,216	27	32XX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87,093	12	87,093	12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二及七)	15,230	2	-	-		保留盈餘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四)	18,097	3	52,525	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204	5	28,877	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12,681	2	12,68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333	1	38,433	5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246,881	36	257,422	36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3,537	6	67,310	9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十八)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成 本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5,451	5	19,925	3
1501	土 地	3,885	1	3,885	1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22,201 )	( 3 )	12,563	2
1521	房屋及建築	17,246	3	17,246	2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13,250	2	32,488	5
1531	機器設備	40,834	6	29,412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98,427	86	641,438	89
1545	研發設備	14,872	2	13,906	2						
1551	運輸設備	5,098	1	4,998	1						
1561	生財器具	2,128	-	2,128	-						
1681	雜項設備	24,010	3	21,930	3						
	合 計	108,073	16	93,505	13						
15X9	累計折舊	( 75,502 )	( 11 )	( 72,532 )	( 10 )						
1670	預付設備款	6,657	1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9,228	6	20,973	3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697	-	246	-						
1830	遞延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	16,215	2	18,314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20,166	3	20,892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7,078	5	39,452	5						
1XXX	資 產 總 計	\$ 693,069	100	\$ 720,37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93,069	100	\$ 720,3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張淑芳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附註二及十八)	\$ 671,763		\$ 580,812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 12,197 )		( 8,473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659,566	100	572,339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七及十八)	524,409	79	413,196	72
5910	營業毛利	135,157	21	159,143	28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十八)				
6100	銷售費用	38,941	6	32,902	6
6200	管理費用	44,585	7	48,84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114	2	19,187	3
6000	合 計	96,640	15	100,933	18
6900	營業利益	38,517	6	58,210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附註十九)	930	-	1,013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附註二及十八)	290	-	198	-
7160	兌換淨益 (附註二)	249	-	6,845	2
7480	其 他	3,163	1	609	-
7100	合 計	4,632	1	8,665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附註二及七)	22,698	4	11,157	2
7570	提列存貨損失(附註二)	1,900	-	548	-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九)	\$ 159	-	\$ 1,485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八)	-	-	404	-
7880	其他	92	-	3,667	1
7500	合計	<u>24,849</u>	<u>4</u>	<u>17,261</u>	<u>3</u>
7900	稅前利益	18,300	3	49,614	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u>9,654</u>	<u>2</u>	<u>11,694</u>	<u>2</u>
8900	純益	<u>\$ 8,646</u>	<u>1</u>	<u>\$ 37,920</u>	<u>7</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	<u>\$ 0.40</u>	<u>\$ 0.19</u>	<u>\$ 1.18</u>	<u>\$ 0.90</u>
	稀釋每股盈餘	<u>\$ 0.40</u>	<u>\$ 0.19</u>	<u>\$ 1.18</u>	<u>\$ 0.9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張淑芳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8,646	\$ 37,920
折舊及攤銷	12,885	15,00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290)	( 19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22,698	11,157
減損損失	-	404
遞延所得稅	1,117	28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2,066)	( 2,751)
應收帳款	( 12,020)	( 16,735)
應收關係人帳款	( 10,602)	( 1,801)
存 貨	( 11,203)	( 6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3,782)	34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1	6,937
應付票據	( 6,024)	12,494
應付帳款	12,575	( 1,026)
應付所得稅	( 3,689)	( 20,67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13	( 2,9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1,291)</u>	<u>37,69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5,230)	-
購置固定資產	( 25,701)	( 1,48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744	258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420)
遞延資產增加	( 9,036)	( 2,345)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54)	( 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48,677)</u>	<u>( 3,99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 前三季	九十六年 前三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30,000	(\$ 30,000)
長期借款減少	-	( 65,000)
支付股東現金紅利	( 40,000)	( 23,688)
支付員工現金紅利	( 7,500)	( 8,143)
支付董監事酬勞	( 2,500)	( 2,714)
現金增資	<u>-</u>	<u>72,00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0,000)</u>	<u>( 57,545)</u>
現金淨減少數	( 69,968)	( 23,848)
期初現金餘額	<u>138,109</u>	<u>94,800</u>
期末現金餘額	<u>\$ 68,141</u>	<u>\$ 70,95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159</u>	<u>\$ 1,701</u>
支付所得稅	<u>\$ 12,290</u>	<u>\$ 32,056</u>
僅收取部分現金之投資活動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744	\$ 1,37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數	<u>-</u>	<u>( 1,114)</u>
	<u>\$ 1,744</u>	<u>\$ 25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張淑芳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六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電話機、通訊機及其零附件電源供應器、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與各種濾波器、轉換器、晶片線圈、變壓器、延遲線、收斂線圈、偏向軌及其磁鐵心、馳返變壓器及其磁鐵心與各種鐵粉蕊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及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三年十二月二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99 人及 8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提列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資產攤銷、退休金與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遞延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一般係於運出時移轉）認列營業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

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在製品及原料，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市價之決定，商品、製成品及在製品為淨變現價值，原料為重置成本。廢料及呆滯料件予以提列存貨損失。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純損）時，認列投資利益（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成本減項。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利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遞延之損益俟實現始予認列。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二十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年；研發設備，二至六年；運輸設備，三至五年；生財器具，三至十年；雜項設備，二至十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繼續依預估之剩餘可使用年數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遞延資產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遞延資產主要係包含電腦軟體、技術授權及其他遞延資產，以直線法分別按三年、五年及一至五年攤銷。

倘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比較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資產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時，其減損損失應予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

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者列為資產。其效益僅及於當期或無效者，列為費用或損失。

####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則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純益減少 1,854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4 元。

#### (二)新發布及修訂但尚未開始適用之會計準則或解釋函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十號公報），存貨將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且存貨成本應逐項與淨變現價值比較；成本之計算，應採用個別認定法、先進先出法及加權平均法，不得採用後進先出法。第十號公報對於會計年度開始日在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後之財務報表適用，亦得提前適用。

###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流	非流	流	非流
國內上櫃股票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				
有限公司	\$ -	\$ 18,097	\$ -	\$ 52,525
陽程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22	-	458	-
	<u>\$ 122</u>	<u>\$ 18,097</u>	<u>\$ 458</u>	<u>\$ 52,525</u>

### 五、應收帳款－淨額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164,057	\$176,178
備抵呆帳	( <u>2,233</u> )	( <u>2,674</u> )
	<u>\$161,824</u>	<u>\$173,504</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2,396	\$ 2,931
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163)	( 257)
	<u>\$ 2,233</u>	<u>\$ 2,674</u>

六 存 貨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商 品	\$ 334	\$ 1,430
製 成 品	26,223	31,409
在 製 品	327	44
原 料	<u>6,821</u>	<u>1,356</u>
	33,705	34,239
備抵存貨損失	( 3,704)	( 9,467)
	<u>\$ 30,001</u>	<u>\$ 24,772</u>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非上市(櫃)公司				
ATEC HOLDING COMPANY	\$156,271	75	\$148,250	73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43,517	99	42,679	99
ABC AMERICA ELECTRONICS CORP.	<u>1,085</u>	100	<u>1,287</u>	100
	200,873		192,216	
預付長期投資款				
ATEC HOLDING COMPANY	<u>15,230</u>		-	
	<u>\$216,103</u>		<u>\$192,216</u>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內容如下：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各 該 公 司 當 期 ( 損 ) 益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各 該 公 司 當 期 ( 損 ) 益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ATEC HOLDING COMPANY	(\$ 24,521)	(\$ 18,428)	(\$ 13,992)	(\$ 10,109)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 4,373)	( 4,338)	( 898)	( 892)
ABC AMERICA ELECTRONICS CORP.	68	<u>68</u>	( 156)	<u>( 156)</u>
		<u>(\$ 22,698)</u>		<u>(\$ 11,157)</u>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按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本公司與亨源股份有限公司以無出資方式共同投資設立 ATEC HOLDING COMPANY，並陸續轉投資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及 ATEC UNIVERSAL COMPANY（持有股數皆為 100%），間接投資千如電子（上海）公司及廣州千如電子有限公司（九十六年八月更名前為千如電子（番禺）有限公司），以從事電子機具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二月、十一月及九十七年六月透過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增加對千如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投資，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投資總額為美金 3,611 仟元，另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對 ATEC UNIVERSAL COMPANY 及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綜合持股比例均為 93%。

####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品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12,681	\$ 12,681
B.S.B（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法郎 67 仟元）	-	-
TURBO IC.INC.（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美金 100 仟元）	-	-
	<u>\$ 12,681</u>	<u>\$ 12,681</u>

本公司經評估後，對九十六年前三季所持有之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B.S.B 認列 404 仟元之減損損失。

本公司已於九十七年五月處分所持有之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B.S.B，另 TURBO IC.INC. 已於九十六年十二月清算。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九 固定資產

成本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雜項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3,885	\$ 17,246	\$ 27,545	\$ 13,906	\$ 4,998	\$ 2,128	\$ 22,173	\$ -	\$ 91,881
本期增加	-	-	16,125	966	100	-	1,853	6,657	25,701
本期處分	-	-	2,836	-	-	-	16	-	2,852
期末餘額	<u>3,885</u>	<u>17,246</u>	<u>40,834</u>	<u>14,872</u>	<u>5,098</u>	<u>2,128</u>	<u>24,010</u>	<u>\$ 6,657</u>	<u>114,730</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0,343	25,221	11,269	4,499	1,682	19,272	-	72,286
本期增加	-	432	1,799	768	204	48	1,315	-	4,566
本期處分	-	-	1,334	-	-	-	16	-	1,350
期末餘額	-	<u>10,775</u>	<u>25,686</u>	<u>12,037</u>	<u>4,703</u>	<u>1,730</u>	<u>20,571</u>	-	<u>75,502</u>
期末淨額	<u>\$ 3,885</u>	<u>\$ 6,471</u>	<u>\$ 15,148</u>	<u>\$ 2,835</u>	<u>\$ 395</u>	<u>\$ 398</u>	<u>\$ 3,439</u>	<u>\$ 6,657</u>	<u>\$ 39,228</u>

  

成本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雜項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3,885	\$ 17,246	\$ 30,824	\$ 13,569	\$ 5,663	\$ 2,128	\$ 21,816	\$ -	\$ 95,131
本期增加	-	-	556	406	-	-	526	-	1,488
本期處分	-	-	1,968	69	665	-	412	-	3,114
期末餘額	<u>3,885</u>	<u>17,246</u>	<u>29,412</u>	<u>13,906</u>	<u>4,998</u>	<u>2,128</u>	<u>21,930</u>	<u>\$ -</u>	<u>93,505</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9,514	26,125	9,816	4,082	1,548	16,636	-	67,721
本期增加	-	678	1,383	1,275	662	118	2,520	-	6,636
本期處分	-	-	948	67	407	-	403	-	1,825
期末餘額	-	<u>10,192</u>	<u>26,560</u>	<u>11,024</u>	<u>4,337</u>	<u>1,666</u>	<u>18,753</u>	-	<u>72,532</u>
期末淨額	<u>\$ 3,885</u>	<u>\$ 7,054</u>	<u>\$ 2,852</u>	<u>\$ 2,882</u>	<u>\$ 661</u>	<u>\$ 462</u>	<u>\$ 3,177</u>	<u>\$ -</u>	<u>\$ 20,973</u>

## 十、遞延資產

成本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電腦軟體	技術授權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29,427	\$ 5,930	\$ 1,703	\$37,060
本期增加	6,127	-	2,909	9,036
本期減少	175	-	-	175
期末餘額	<u>35,379</u>	<u>5,930</u>	<u>4,612</u>	<u>45,921</u>
累積攤銷				
期初餘額	18,211	2,139	1,212	21,562
本期增加	6,953	889	477	8,319
本期減少	175	-	-	175
期末餘額	<u>24,989</u>	<u>3,028</u>	<u>1,689</u>	<u>29,706</u>
期末淨額	<u>\$10,390</u>	<u>\$ 2,902</u>	<u>\$ 2,923</u>	<u>\$16,215</u>

  

成本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電腦軟體	技術授權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28,297	\$ 4,930	\$ 1,403	\$34,630
本期增加	1,045	1,000	300	2,345
期末餘額	<u>29,342</u>	<u>5,930</u>	<u>1,703</u>	<u>36,97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其	他	合	計		
累積攤銷							
期初餘額	\$ 8,647		\$ 986		\$ 663		\$10,296
本期增加	<u>7,125</u>		<u>856</u>		<u>384</u>		<u>8,365</u>
期末餘額	<u>15,772</u>		<u>1,842</u>		<u>1,047</u>		<u>18,661</u>
期末淨額	<u>\$13,570</u>		<u>\$ 4,088</u>		<u>\$ 656</u>		<u>\$18,314</u>

#### 士短期借款

係營運周轉金借款，九十七年十月到期，年利率為 2.52%。

#### 士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月	三
	日				日			
薪 資			\$ 5,402			\$ 2,571		
獎 金			5,096			5,180		
佣 金			3,490			4,370		
勞 務 費			530			1,740		
預收貨款			369			359		
其 他			<u>3,278</u>			<u>2,298</u>		
			<u>\$ 18,165</u>			<u>\$ 16,518</u>		

#### 士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盈餘於完納稅捐及彌補虧損後，應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公司得視需要，除可供分配之盈餘酌予保留不分配外，餘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數額依下列比例分配：

- (一)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 (三)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五。

本公司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分配股利時，現金股利不低於 10%，實際發放股利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九十七年前三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準計算，分別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化前之稅後淨利 15% 及 5%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七年六月六日及九十六年六月八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與董事會決議同）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327	\$ 4,901		
股東現金紅利	40,000	23,688	\$ 0.88	\$ 0.6
股東股票紅利	-	19,740	-	0.5
員工現金紅利	7,500	8,143	-	-
董監事酬勞	2,500	2,714	-	-
	<u>\$ 55,327</u>	<u>\$ 59,186</u>		

本公司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直接認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25,201)	\$ 23,297

#### 換算調整數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變動	\$ 10,378	\$ 7,151

####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64仟元及1,540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

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退休金基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變動情形如下：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退休金基金		
期初餘額	\$ 16,426	\$ 15,501
本期提撥	357	359
本期孳息	<u>218</u>	<u>118</u>
期末餘額	<u>\$ 17,001</u>	<u>\$ 15,978</u>
應計退休金負債		
期初餘額	\$ -	\$ -
本期提列	357	359
本期提撥	( <u>357</u> )	( <u>359</u> )
期末餘額	<u>\$ -</u>	<u>\$ -</u>

#### 五、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 (25%)		
計算之稅額	\$ 4,575	\$ 12,404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3,187	581
永久性差異	<u>1,212</u>	<u>213</u>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u>\$ 8,974</u>	<u>\$ 13,198</u>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8,974	\$ 13,198
所得稅抵減	( 776 )	( 1,602 )
未分配盈餘加徵	<u>93</u>	<u>-</u>
當期應納所得稅	8,291	11,596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 暫時性差異	1,117	284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93	3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53</u>	( <u>218</u> )
所得稅費用	<u>\$ 9,654</u>	<u>\$ 11,694</u>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預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3,689	\$ 20,945
當期應納所得稅	8,291	11,59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53	( 218)
當期支付所得稅	( 12,290)	( 32,056)
期末餘額	( \$ 157)	\$ 267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流動		
暫時性差異	( \$ 419)	\$ 1,795
非流動		
暫時性差異	\$ 20,166	\$ 20,892

本公司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有效稅率為 25%。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1,789	\$ 24,829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3.33% 及 36.45%。

(五)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	\$ 221	\$ 221
八十七年度及以後年度	9,112	38,212
	\$ 9,333	\$ 38,433

(六)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 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 資抵減	\$ 727	\$ -	一〇一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投 資抵減	\$ 49	\$ -	一〇一

截至九十四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六、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本期純益	<u>\$ 18,300</u>	<u>\$ 8,646</u>			
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 18,300	\$ 8,646	45,455	<u>\$0.40</u>	<u>\$0.1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u>242</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合併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	<u>\$ 18,300</u>	<u>\$ 8,646</u>	<u>45,697</u>	<u>\$0.40</u>	<u>\$0.19</u>
<u>九十六年前三季</u>					
本期純益	<u>\$ 49,614</u>	<u>\$ 37,920</u>			
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u>\$ 49,614</u>	<u>\$ 37,920</u>	<u>42,055</u>	<u>\$1.18</u>	<u>\$0.90</u>

計算時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稀釋作用。

## 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七年前三季			九十六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035	\$ 33,044	\$ 38,079	\$ 2,727	\$ 34,944	\$ 37,671
勞健保費用	441	2,447	2,888	250	2,565	2,81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退休金費用	\$ 278	\$ 1,643	\$ 1,921	\$ 157	\$ 1,742	\$ 1,899
伙食費用	362	1,810	2,172	197	1,943	2,140
職工福利	118	751	869	59	497	556
其 他	47	287	334	19	382	401
	<u>\$ 6,281</u>	<u>\$ 39,982</u>	<u>\$ 46,263</u>	<u>\$ 3,409</u>	<u>\$ 42,073</u>	<u>\$ 45,482</u>
折舊費用	<u>\$ 1,879</u>	<u>\$ 2,687</u>	<u>\$ 4,566</u>	<u>\$ 793</u>	<u>\$ 5,843</u>	<u>\$ 6,636</u>
攤銷費用	<u>\$ 43</u>	<u>\$ 8,276</u>	<u>\$ 8,319</u>	<u>\$ 1</u>	<u>\$ 8,634</u>	<u>\$ 8,365</u>

## 六 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BCAMERICA ELECTRONICS CORP. (AAE)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Atec Holding Company (AHC)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之子公司
廣州千如電子有限公司(廣州千如公 司)(原名千如(番禺)有限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股權之曾孫公司
千如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千如(上 海)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股權之曾孫公司
其 他	具有實質控制關係但無交易之關係人 請參閱附註六

### (二) 關係人交易：

#### 1. 銷貨及勞務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佔營業 收 入 淨額%	金 額	佔營業 收 入 淨額%
千如(上海)公司	\$ 7,963	1	\$ 10,559	2
廣州千如公司	-	-	59	-
	<u>\$ 7,963</u>	<u>1</u>	<u>\$ 10,618</u>	<u>2</u>

## 2.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估 進 貨 %	金 額	估 進 貨 %
廣州千如公司	\$414,005	79	\$323,680	77
千如(上海)公司	<u>37,311</u>	<u>7</u>	<u>5,521</u>	<u>1</u>
	<u>\$451,316</u>	<u>86</u>	<u>\$329,201</u>	<u>78</u>

## 3. 佣金支出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估 營 業 費 用 %	金 額	估 營 業 費 用 %
AAE	<u>\$ 2,509</u>	<u>3</u>	<u>\$ 2,669</u>	<u>3</u>

## 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六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估 出 售 價 款 %	金 額	估 出 售 價 款 %
千如(上海)公司	<u>\$ -</u>	<u>-</u>	<u>\$ 1,114</u>	<u>81</u>

本公司對關係人出售固定資產，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六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估 各 該 科 目 %	金 額	估 各 該 科 目 %
廣州千如公司	\$ 12,325	54	\$ 19,237	64
千如(上海)公司	<u>10,679</u>	<u>46</u>	<u>11,055</u>	<u>36</u>
	<u>\$ 23,004</u>	<u>100</u>	<u>\$ 30,292</u>	<u>100</u>

本公司對廣州千如公司及千如(上海)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從事去料加工所認列之銷貨收入分別為 26,855 仟元及 42,764 仟元，帳列數已加以扣除相關收入及成本。

6.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廣州千如公司	\$ 42,428	61	\$ 46,184	59
千如（上海）公司	27,595	39	31,983	41
AHC	-	-	285	-
	<u>\$ 70,023</u>	<u>100</u>	<u>\$ 78,452</u>	<u>100</u>

上述關係人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其他應收款除對廣州千如公司及千如（上海）公司之帳款金額分別為 66,525 仟元及 74,434 仟元，係本公司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規定，將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超過收款期限三個月以上之應收帳款自應收關係人款項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外，其餘主要係代墊運費及雜項購置等款項。

7.預付貨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千如（上海）公司	\$ -	-	\$ 4,608	56

8.應付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AAE	\$ 288	1	\$ 294	2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係按一般交易常規訂定，並無其他相當之產品價格可供比較。付款期間為月結六十天，收款期間則為月結六十至九十天，惟本公司為配合子公司之營運，暫依其資金狀況收付帳款。本公司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規定，將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底超過收款期限三個月以上之應收帳款自應收關係人款項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帳齡分佈情形如下：

九十七年九月底

關係人名稱	逾期九〇至一二〇天	逾期一二〇天以上
廣州千如公司	\$ 967	\$ 38,552
千如(上海)公司	383	26,623

九十六年九月底

關係人名稱	逾期九〇至一二〇天	逾期一二〇天以上
廣州千如公司	\$ 1,066	\$ 45,045
千如(上海)公司	1,036	27,287

本公司與 AAE 簽訂產品銷售服務合約，約定本公司每月支付佣金美金 9 仟元外，餘須按銷售金額之比率支付。

六 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之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額(註一)	備註
											名稱	價值			
1	AHC	千如(上海)有限公司	應收資金融通款	USD 580 仟元 (\$ 18,659)	USD 580 仟元 (\$ 18,659)	-	營運週轉金	\$ -	建置廠房款	\$ -	-	-	USD 1,064 仟元	USD 2,838 仟元	
2	廣州千如公司	千如(上海)有限公司	應收資金融通款	RMB3,797 仟元 (\$ 17,874)	-	-	營運週轉金	-	購買土地款	-	-	-	RMB 7,767 仟元	RMB 7,767 仟元	

註一：(一) AHC 及廣州千如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為各該公司淨值之 40%；其因業務往來借入之貸放累計金額不得超過前述貸與總額之 60%，其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借入之貸放累計金額不得超過前述貸與總額之 60%，其二者不得超過資金貸與總額之 100%。

(二) 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最高限額為廣州千如公司淨值之 40%，AHC 淨值之 15%。

2.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帳面價值
千如公司	股票	AHC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470	\$ 156,271	75	\$ 156,271 (註三)
	股票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99%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65	43,517	99	43,517 (註三)
	股票	AAE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0	1,085	100	1,085 (註三)
	股票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34	18,097	2	18,097 (註一)
	股票	品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0	12,681	6	12,681 (註二)
	股票	陽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	122	-	122 (註一)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HC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85	40,568	18	40,568 (註三)
	股票	品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	1,900	10	1,900 (註二)
AHC	股票	A-TEC UNIVERSAL COMPANY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274	美金 2,841 仟元	100	美金 2,841 仟元 (註三)
	股票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11	美金 3,492 仟元	100	美金 3,492 仟元 (註三)
A-TEC UNIVERSAL COMPANY	股票	廣州千如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美金 2,841 仟元	100	美金 2,841 仟元 (註三)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股票	千如電子(上海)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 93% 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美金 3,492 仟元	100	美金 3,492 仟元 (註三)

註一：係按股票九十七年九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以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上述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未包含預付長期投資款部份。

註五：上列有價證券於九十七年九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 3.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比率(%)		
千如公司	廣州千如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93%之曾孫公司	進貨	\$414,005	79%	月結60天	同附註六	同附註六	\$ -	-	-

### 4.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仟)	比率(%)				
千如公司	AHC	橫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7,290 仟元 (\$ 234,519)	美金 6,840 仟元 (\$ 220,043)	7,470	75	\$ 156,271	(\$ 24,521)	(\$ 18,428)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 43,255	\$ 43,255	4,465	99	43,517	( 4,373)	( 4,338)	本公司之子公司
	AAE	USA	電子零件買賣	美金 100 仟元 (\$ 3,217)	美金 100 仟元 (\$ 3,217)	220	100	1,085	68	68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AHC	橫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1,050 仟元 (\$ 33,779)	美金 1,050 仟元 (\$ 33,779)	1,885	18	40,568	( 24,521)	( 4,359)	本公司之子公司
AHC	A-TEC UNIVERSAL COMPANY	橫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6,274 仟元 (\$ 201,835)	美金 6,274 仟元 (\$ 201,835)	6,274	100	美金2,841 仟元	美金(1,003 仟元)	美金(1,003 仟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橫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3,611 仟元 (\$ 116,166)	美金 3,111 仟元 (\$ 100,081)	3,611	100	美金3,492 仟元	美金 212 仟元	美金 212 仟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C UNIVERSAL COMPANY	廣州千如公司	中國大陸 廣州市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6,274 仟元 (\$ 201,835)	美金 6,274 仟元 (\$ 201,835)	-	100	美金2,841 仟元	美金(1,003 仟元)	美金(1,003 仟元)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千如(上海)公司	中國大陸 上海市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3,611 仟元 (\$ 116,166)	美金 3,111 仟元 (\$ 100,081)	-	100	美金3,492 仟元	美金 212 仟元	美金 212 仟元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未包含預付長期投資款部份。

### 5.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本公司九十六年前三季未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九十七年前三季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遠期外匯合約皆已到期。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前三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產生淨益為 21 仟元。

(2) 公平價值資訊之揭露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	\$ 68,141	\$ 68,141	\$ 70,952	\$ 70,9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22	122	458	458
應收票據	11,837	11,837	14,073	14,07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84,828	184,828	203,796	203,79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0,023	70,023	78,452	78,4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8,097	18,097	52,525	52,52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81	-	12,681	-
負債				
短期借款	30,000	30,000	-	-
應付票據	4,500	4,500	51,412	51,412
應付帳款	41,114	41,114	10,226	10,226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①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 九月三十日
現金	\$ 68,141	\$ 70,952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流動	122	458	-	-
應收票據	-	-	11,837	14,073
應收帳款(含關係 人)	-	-	184,828	203,796
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	-	-	70,023	78,452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18,097	52,525	-	-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	30,000	-
應付票據	-	-	4,500	51,412
應付帳款	-	-	41,114	10,226

(4)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變動之金融資產為 0 元及 11,567 仟元，另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變動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30,000 仟元及 0 元；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67,096 仟元及 55,256 仟元。

(5) 本公司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分別為 930 仟元及 1,013 仟元；其利息費用總額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分別為 159 仟元及 1,485 仟元。

(6)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前三季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無市場風險。

##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風險與帳面價值同。

##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上市（櫃）證券，均具活絡市場，故可輕易在市場上以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投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註三)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廣州千如公司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6,274 仟元	註一	美金 3,479 仟元 (\$ 111,919)	\$ -	\$ -	美金 3,479 仟元 (\$ 111,919)	間接持股 93%	美金(1,003) 仟元 (\$ 31,141)	美金 2,841 仟元 \$ 91,395	\$ -
千如(上海)公司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3,611 仟元	註一	美金 3,111 仟元 (\$ 100,081)	美金 500 仟元 (\$ 16,085)	-	美金 3,611 仟元 (\$ 116,166)	間接持股 93%	美金 212 仟元 \$ 6,582	美金 3,492 仟元 \$ 112,338	-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或八仟萬元(較高者)
美金 7,090 仟元 (\$228,085)	美金 7,287 仟元 (\$234,423)	\$359,056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比例計算。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十八。